中国经济导报
责编：王雄伟 组版：黄金亮 新闻热线：(010)63691260

2021年第一期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 行 人：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告请见中国经济导报网 http://www.ceh.com.cn/债券公告频道）

重要声明及提示

募集说明书摘要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中国债券信息网，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当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一、投资提示

本期债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1】113号文件注册公开发行，注册不再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债券风险做出实质性判断，债券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全文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投资者认购或获得本期债券视为投资者同意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关于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资金监管协议等文件/协议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权代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二、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发行人特别提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并已签字确认。

发行人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本期公司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募集资金拟投向的范围，不用于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并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管和隔离机制。

发行人经营存续期间资信情况良好，发行人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对本期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形成了有力的保障。

发行人承诺不进行高利融资行为。

三、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声明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四、主承销商勤勉尽责声明

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保证其已按照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行业惯例，履行了勤勉尽职的义务。

五、律师事务所及律师声明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保证由其同意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已经被所及经办律师审阅，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信用承诺声明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主承销商、审计机构、律师、信用评级机构等中介机构为本期债券发行出具了信用承诺书，承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企业债券管理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自愿接受惩戒。

七、其他重大事项或风险提示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列明的信息或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作任何说明。

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交易场所有关规定，通过相关媒介和方式进行公告，并将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披露要求在存续期内进行持续信息披露。

八、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一）债券名称：2021年第一期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1黄岩国运债01"）。

（二）发行总额：人民币8亿元。

（三）债券品种及期限：本期债券为7年期（5+2）固定利率债券，附第5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四）债券利率：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根据Shibor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Shibor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五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的算术平均数（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Shibor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本期债券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年利率将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簿记建档发行系统，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发行利率。簿记建档区间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充分协商后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前5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5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在后续计息年度固定不变，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维持原有票面利率。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五）发行价格：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以1,000万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1,000万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00万元。

（六）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簿记建档场所和系统，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

（七）发行范围及对象：本次发行对象为作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债券）。

（八）债券担保：募集说明书摘要。

（九）信用级别：经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

（十）特殊条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有权选择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最终调整幅度以《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为准，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维持原有票面利率。

债券利率：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根据Shibor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Shibor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五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Shibor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本期债券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年利率将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簿记建档发行系统，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发行利率。簿记建档区间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充分协商后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前5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5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在后续计息年度固定不变，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维持原有票面利率。

（十一）发行对象及配售安排：本期债券面向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

（十二）债券担保：募集说明书摘要。

（十三）债券受托管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四）债券受托管理人聘请：发行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聘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依照《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代行债券持有人的权利，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在2021年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持有人：指持有2021年第一期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专项偿债账户监管协议》：指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签署的《2021年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专项偿债账户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指本期债券发行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签署的《2021年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指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签署的《2021年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专项偿债账户监管协议》。

账户均设立在管理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监管银行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专项偿债账户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的约定分别对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设立专项账户进行监管。

本项目（指项目一）：指黄岩区外北路外环段改造工程项目，黄岩区天长北路外迁安置小区工程项目。

最近三年：指2018年、2019年及2020年。

最近三年及一期：指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3月。

元：指人民币元。

中国登记公司：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黄岩支行：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招商银行黄岩支行：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工作日：指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国家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

《公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指台州市黄岩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本摘要中的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

投资者在评估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风险及对策

（一）利率风险及对策

1、风险：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财政政策、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市场利率的变化可能对本期债券投资价值造成一定不确定性。

2、对策：本期债券的方案设计和利率水平已充分考虑了对利率风险的规避和补偿，投资者可以根据自己对利率风险的判断，有选择地做出投资。本期债券拟在发行结束后申请在国家认可的证券场所交易流通，如交易流通申请获得批准，本期债券流动性的增强将在一定程度上把投资者投资风险的影响降低。

（二）偿付风险及对策

1、风险：由于其他交易流通市场客观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会对本期债券到期时的按期兑付造成一定的影响。

2、对策：（1）发行人将进一步提高管理与运营效率，严格控制成本费用，确保公司的规范管理与可持续发展，切实保障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偿付；（2）发行人将通过加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管理，严格控制成本、保证工期、争取项目早日完工投入运营并创造效益，为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兑付提供资金保证；（3）发行人与工商银行、邮储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交通银行、国开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等多家银行债券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融资能力较强，拓风融资能力较强。

（三）流动性风险及对策

1、风险：由于具体交易流通市场客观因素的影响，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合法的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流通，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从而无法保证本期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导致投资者债券转让和变现时无法及时完成交易。

2、对策：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将本期债券在国家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以提高本期债券的流动性。另外，随着债券市场的发展，债券流通权益的条件也会随之改善，未来的流动性风险将会有所缓解。

（四）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项目投资风险及对策

1、风险：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如果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劳动力成本上涨、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重大问题，则有可能使项目实际投资超出原算，导致工期延长，影响项目按期建工和投入运营，并对项目收益的实现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2、对策：发行人在项目实施前的考察设计工作中充分考虑了建设项目期间可能出现的种种风险因素，在项目可行性研究和施工方案设计时，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另外，发行人将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机制，严格执行项目合同管理、质量控制、工程监理、安全管理、资产管理、项目管理、协调管理不等等原则保证项目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